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

2.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

3.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鉴于致同已连续 6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经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和审计需要，2025 年度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聘请天职国际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变更事宜无异议。

4. 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不存在异议。

5. 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创立于 1988 年 12 月，总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国际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

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在美国 PCAOB 注册。天职国际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合伙人 90 人，注册会计师 1097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399 人。

天职国际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25.01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19.3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9.12 亿元。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54 家，主要行业（证监会门类行业，下同）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2.30 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88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国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及 2025 年初至本公告日止，下同），天职国际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9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 4 次，涉及人员 37 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宗磊，201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7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周浪，202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

司审计，2022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军，199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 10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职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公司年度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数量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实际情况与天职国际协商确定 2025 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由致同担任，2024 年度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鉴于致同已连续 6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经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和审计需要，2025 年度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聘请天职国际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致同进行了充分沟通，公司与致同不存在重要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无意见分歧或未解决的事宜，致同对变更事宜无异议。

公司对致同多年来为公司提供的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工作以及辛勤的劳动表示诚挚的感谢！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致同进行了事前友好沟通，致同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公司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会计师的沟通》要求，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根据监管要求及公司制度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职国际具备应有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同意聘请天职国际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3.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联系人、联系方式及执业证明。

特此公告。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